

关于对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833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对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关于对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1-20
----	---	------

关于对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833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由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奥力威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对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2021 年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8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年报问询函所提及的江苏奥力威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问题一、【问询函 1】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4.26 亿元，占比 49.64%。请说明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回款情况等，与 2020 年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说明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背景、合作模式、同行业竞争情况等说明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关系是否稳定，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防范客户依赖风险的措施。

一、公司回复

（一）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4.26亿元，占比49.64%。请说明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回款情况等，与2020年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1、前五大客户销售及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1) 2021年度销售及回款情况

客户名称	具体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2021年回款金额	期后回款金额 (截止2022年5月11日)
第一名	阀件、油箱配件	18,046.10	21.05%	19,596.08	5,502.88
第二名	油位传感器及配件、新能源等产品	10,177.48	11.87%	10,885.50	3,327.80
重庆大江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阀件、油箱配件、蒸汽压力传感器	5,643.51	6.58%	5,735.44	2,048.64
第四名	空调风管、汽车饰件及新能源产品	4,717.94	5.50%	4,491.22	1,804.49
第五名	金属卡盘	3,971.74	4.63%	4,696.38	1,479.54
合计		42,556.77	49.64%	45,404.62	14,163.35

(2) 2020年度销售及回款情况

客户名称	具体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2020年回款金额
第一名	阀件、油箱配件	15,983.23	19.65%	18,258.58
第二名	油位传感器及配件、新能源等产品	11,933.01	14.67%	12,659.20
第三名	空调风管、汽车饰件及新能源产品	4,907.31	6.03%	5,173.64
第四名	金属卡盘	4,395.72	5.40%	4,061.58
第五名	金属加油管	4,095.12	5.03%	4,642.54
合计		41,314.39	50.79%	44,795.54

公司2021年与2020年前五大客户未发生重大变化，2021年新增的前五大客户重庆大江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为公司2020年前十大客户之一。

(二) 结合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背景、合作模式、同行业竞争情况等说明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关系是否稳定，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防范客户依赖风险的措施。

1、公司与主要核心战略客户的关系较为稳定

如上表所述，本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国内外优质汽车主机厂及配套厂商，与上一报告期相比，前五大客户重叠度较高，变动仅为新增了重庆大江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其于2020年为公司的前十大客户之一）。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行业，细分行业为汽车核心电子行业，结合本行业发展趋势和从市场总体环境来看，随着市场竞争加剧，新车型开发周期和生命周期逐步缩短，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对下级零部件供应商系统化供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品牌、资金、技术、规模、安全性等都设置了较高的准入门槛，同时，整车企业及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对下级供应商的遴选和考核周

期漫长而严格，专业化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只能在相对集中的目标群体内开发客户，双方一旦确立业务合作关系，即形成相互依存、共同发展的长期战略合作格局，具备研发、生产、产品质量稳定且能够及时供货的企业将能够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公司与上表中所述的客户已保持了多年的稳定合作关系。

2、公司采取的防范大客户依赖的措施

客户集中度较高是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行业特点，目前已总体形成了整车厂、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和下级零部件供应商之间的相互依存、共同发展的长期战略合作格局。因此，尽管客户集中度较高，但公司不存在对大客户的重大依赖。

居安思危，公司在日常经营发展过程防范大客户依赖的主要措施有以下几点：

(1)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及时调整产品开发方向

公司作为汽车油位传感器的龙头企业之一，迄今已有 20 多年的行业专业经验，积累了众多优质客户，近几年来，公司顺应国家碳中和碳达峰及新能源的发展趋势，加大了新能源汽车产品的研发力度，加速产品转型，调整了以传感器及新能源作为产品开发的发展方向，拓展新市场。

(2) 以专业服务水准及高产品质量加强客户合作粘性

公司服务贯穿销售全程，并可提供个性化定制产品，可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产品需求，全程为客户提供产品及技术支持，不断巩固与客户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基于公司优质的新型产品及客户资源，加大了新客户的开发力度。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我们履行了以下主要检查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进行控制测试；
- (2) 了解公司与前五大客户的合作背景、合作模式；
- (3) 获取销售合同，核查前五大客户交易金额是否真实发生；
- (4) 对主要客户进行交易及往来函证。
- (5) 检查前五大客户的回款情况。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基于已执行相关主要审计程序，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具有合理性，未发现公司存在大客户重大依赖情况。

问题二、【问询函 2】

公司有部分产品和工序委托外部加工。报告期内，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的加工费合计 6,983.64 万元，占比 77.74%。请说明：

(1) 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法定代表人、地址，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与前五大供应商是否重合，与 2020 年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 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并结合委外加工的主要产品和工序内容等说明相关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公司回复

(一)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法定代表人、地址，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与前五大供应商是否重合，与 2020 年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公司委外加工经营情况介绍及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情况

(1) 外协生产方式产生的原因

公司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的产品主要为燃油系统附件及汽车内饰件，燃油系统附件与汽车内饰件生产所用设备、生产工艺及原材料基本相似。近年来，随着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公司销售订单的稳步增长，基于产能投入的回报经济性角度考虑，公司将技术含量较高、生产工艺复杂、性能要求严格和经济附加值高的传感器等产品由公司自行生产，而将一部分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生产工艺较为简单的燃油系统附件（其中包含支架、偏转套、防浪板、膨胀腔、管卡、壳体组件等）和汽车内饰件等产品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生产；另外由于环保、排污等特殊行业的许可要求，公司一般不具备电镀条件，基于经济及环保角度考虑，公司将燃油系统附件中卡盘的电镀工艺委托给符合条件的外协厂商实施。

这两类产品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采购及产品销售均由公司负责，在加工生产环节，上述产品所必须的技术标准制订、产品试制、模具设计开制以及产品检验亦由公司完成，公司仅将生产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实施，且安排生产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外协厂商的生产，对产品质量进行全过程的控制。

（2）外协生产模式介绍

公司采取的外协生产为委托加工方式。

①卡盘：具体流程为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依据客户要求过程和产品进行设计开发并获得认可→客户下发订单→公司采购原材料和辅材→冲压生产→冲压检验合格入库→交付外协供应商电镀→外协电镀供应商电镀加工→外协电镀供应商将检验合格的产品交付给公司→入库检验→合格品入库储存→按客户订单要求准时交付。

②塑料件：具体流程为公司接受客户委托设计、开发产品并获得认可→客户下达采购订单→公司选择合格外协厂商→公司采购原材料及配件→交付外协厂商委托加工→公司提供外协产品生产模具、技术标准，指导、监督外协厂商依照生产纲领开展生产→外协厂商加工产品后，交付公司→检测合格的外协产品，交付客户→公司支付加工费给外协厂商。

尽管部分燃油系统附件和汽车内饰件主要委托外协厂商加工生产，但生产上述产品所必须的技术标准制订、技术图纸设计、模具设计以及产品检验均由公司完成，而仅将技术和工艺流程相对简单的生产工序交由外协厂商实施。

（3）外协厂商的选择

公司制定完善的外协厂商管理制度，主要从外协厂商的设备状况、交货周期、报价水平、管理能力、产品质量等因素设定若干标准综合确定供应商。

①公司根据与一级配套商或整车企业签署的新产品开发协议，小批量供货获得认可后，产品即将进入量产阶段。对于计划采取外协方式生产的新产品，采购部将新产品图纸、标准、样件、工艺路线等技术文件分送财务部、意向外协供应商。其中，意向性外协供应商不低于3家。

②意向性外协供应商根据自身的生产条件测算生产新产品所耗用的原材料、人工工资、动力费用、折旧等制造费用、管理费用以及合理利润等并向公司提交报价表。

③核价期间，采购部、财务部确保信息互通，财务部、采购部根据各家意向供应商的报价结合公司小批量生产获得的基础数据进行核价，并将核价结果反馈给意向外协供应商，在多家意向外协供应商接受核价结果时，优先初选有相似产品生产经验、信用程度较高、设备状况良好的意向外协供应商。

④采购部正式提交书面核价结果报总经理审批。总经理审批后即确定外协厂商，并签署外协生产合同、质量协议等对新产品外协生产进行约定。

（4）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对委外加工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包括事前控制及事后控制两方面：

①事前控制：生产企业在经过公司对其生产条件、质量控制、物流等方面的全面考评后才能成为公司的合格外协厂商；生产前的产品开发及样品制作工作由公司完成，外协厂商仅根据公司提供的样品组织生产；为保证生产质量，公司会根据客户需求及自己的生产经验编写质量控制文件，提供给外协厂商，作为质量控制的依据；对新加入的外协厂商，公司为保险起见，会安排技术人员现场指导企业的生产。

②事后控制：公司质检人员对委外加工产品进行严格检验；销售给客户后，如外协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追究相关外协厂商的责任。从质量控制效果看，公司外协产品的质量较好，客户满意度较高。公司自采用外协生产方式以来从未出现重大质量事故。

公司2021年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加工的主要产品和工序	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是否重合	委托加工费（万元）	占总委外加工费比例
1	第一名（1）	无关联关系	注塑件，部分成品、部分半成品	否	1,515.83	16.87%
	第一名（2）	无关联关系	吹塑件，加工后形成成品	否	1,089.59	12.13%
小计					2,605.42	29.00%
2	第二名	无关联关系	卡盘，电镀后返回公司继续生产	否	1,654.99	18.42%
3	第三名	无关联关系	卡盘，电镀后返回公司继续生产	否	1,189.25	13.24%
4	第四名	无关联关系	注塑件，部分成品、部分半成品	否	882.19	9.82%
5	第五名	无关联关系	注塑件，部分成品、部分半成品	否	651.79	7.26%

公司2020年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加工的主要产品和工序	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是否重合	委托加工费（万元）	占总委外加工费比例
1	第一名（1）	无关联关系	注塑件，部分成品、部分半成品	否	1,882.79	20.30%
	第一名（2）	无关联关系	吹塑件，加工后形成成品	否	1,038.78	11.20%
小计					2,921.57	31.50%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加工的主要产品和工序	与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是否重合	委托加工费(万元)	占总委外加工费比例
2	第二名	无关联关系	卡盘, 电镀后返回公司继续生产	否	1,845.11	19.90%
3	第三名	无关联关系	卡盘, 电镀后返回公司继续生产	否	1,034.82	11.16%
4	第四名	无关联关系	注塑件, 部分成品、部分半成品	否	601.57	6.49%
5	第五名	无关联关系	注塑件, 部分成品、部分半成品	否	542.64	5.85%

注: 第一名(1)和第一名(2)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两个法人单位, 为了更全面分析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情况, 将其合并列示。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报备了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的基本情况。从已取得的委外加工供应商公开信息分析, 上述委外加工供应商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与前五大供应商亦不存在重合的情况。本期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和2020年一致, 未发生变动。

(二) 相关业务的会计处理, 并结合委外加工的主要产品和工序内容等说明相关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委外加工的主要产品为注塑件(部分成品、部分半成品)、吹塑件(加工后形成成品)、卡盘(电镀后返回公司继续生产)。

公司对外加工商发出材料进行外加工时, 会计分录为:

借: 委外加工物资-材料费

贷: 原材料

委外加工商发生加工费, 会计分录为:

借: 委外加工物资-加工费

借: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 应付账款

外加工入库时, 会计分录为:

借: 库存商品(半成品)

贷: 委外加工物资-材料费

贷: 委外加工物资-加工费

公司委外加工业务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我们履行了以下主要检查程序：

- (1) 从公开渠道检查公司前五名委外加工供应商、前五名供应商的工商信息资料，分析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可能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倾斜等其他关系；
- (2) 获取采购合同，核查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交易金额是否真实发生；
- (3) 对主要委外加工供应商进行交易及往来函证；
- (4) 复核公司委外加工业务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前五大委外加工供应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公司委外加工业务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问题三、【问询函 3】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9,953.06 万元，较期初增长 13%，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82.86 万元。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 14,297.21 万元，占比 48%。请说明：

(1) 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销售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期后回款情况，是否存在重大风险，并结合欠款方履约能力、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及效果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前五名应收账款的具体交易内容，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账龄和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一、公司回复：

(一) 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销售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期后回款情况，是否存在重大风险，并结合欠款方履约能力、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及效果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3,501.67 万元，增长的原因主要系：

(1) 公司本期通过收购合并范围增加了常州华旋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和昆山奥力威汽车部件有限公司2家控股子公司，导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1,113万元。

(2) 主要客户年底集中供货增加，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同比增长较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1年期末余额	2020年期末余额	变动额	变动原因分析
客户一	5,502.88	4,604.10	898.78	年底交货量同比增加，货款未到结算期
客户二	3,452.15	2,626.00	826.15	年底交货量同比增加，货款未到结算期
客户三	908.84	101.42	807.42	年底交货量同比增加，货款未到结算期
合计	9,863.87	7,331.52	2,532.35	

(3) 剔除合并范围增加对营业收入的影响，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长2,558.09万元，收入增长也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综上，由于合并范围增加、公司收入增长以及客户年终备货需求的影响，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增长是合理的。

2、公司信用政策

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为开票后40天、60天、90天付款结算，本期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3、截止目前的回款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9,953.06万元，期后回款金额（截止2022年5月11日）为27,839.87万元，期后回款率为92.94%。未发现应收账款存在重大风险情况。

4、相关客户资信

公司与汽车一级配套厂商和整车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配套关系，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在主机配套市场，公司与上汽通用、上海汽车、比亚迪、吉利汽车，江铃汽车等知名汽车厂商建立了稳定配套关系；在一级配套市场，公司与联合电子、亚普、延锋、博格华纳、哈金森等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客户的层次较高，资信较好。

5、催收工作

公司对已超过信用期未回款的客户通过邮件或者电话及时进行沟通询问原因，积极催收。如果对方恶意拖欠，公司将采取司法维权手段。

6、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分析

(1) 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政策如下：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公司账龄组合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损失准备率(%)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综上，公司对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的。

(2)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可比公司名称	预期损失准备率(%)						
	6个月以内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威孚高科	0	10	20	40	100	100	100
保隆科技	0	5	15	30	50	80	100

可比公司名称	预期损失准备率(%)						
	6个月以内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腾龙股份	5	5	10	30	60	100	100
亚普股份	0	5	10	30	50	80	100
宁波华翔	5	5	20	50	100	100	100
平均数	2	6	15	36	72	92	100
本公司	5	5	10	20	50	50	100

从上表分析，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与汽车零部件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是一致的。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与汽车零部件相关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确定的计提比例相比，基本相近，未出现重大偏离。因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是审慎的，按此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是充分的。

(二)前五名应收账款的具体交易内容，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账龄和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1、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交易内容	账龄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期后回款金额 (截止2022年5月11日)	回款率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5,502.88	阀件、油箱配件	1年以内	无关联关系	5,502.88	100.00%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3,452.15	油位传感器及配件、新能源等产品	1年以内	无关联关系	3,327.80	96.40%
重庆大江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49.04	阀件、油箱配件	1年以内	无关联关系	2,048.64	99.98%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1,808.09	空调风管、汽车饰件及新能源等产品	1年以内	无关联关系	1,804.49	99.80%
迪安汽车部件(天津)有限公司	1,485.05	金属卡盘	1年以内	无关联关系	1,479.54	99.63%
合计	14,297.21				14,163.35	99.06%

从已取得的客户公开信息分析，上述客户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我们履行了以下主要检查程序：

- (1) 分析了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 (2) 了解了公司信用政策、账款催收等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情况；
- (3) 检查应收账款客户的期后回款情况；
- (4) 了解、测试和评价公司与坏账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5) 复核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合理性，分析坏账准备计算是否正确；
- (6) 从公开渠道检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工商信息资料，分析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可能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倾斜等其他关系。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的增加具有合理性；未发现公司应收账款存在重大风险情况；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是审慎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发现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问题四、【问询函 4】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4,168.64 万元，较期初增长 26%；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工程、设备款合计 1,812.53 万元，较期初增长 138%。请说明：

(1) 预付账款产生的背景，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在手订单情况说明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目前相关款项的结转情况。

(2)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款项的交易背景及必要性，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目前相关款项的结转情况。

(3) 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资金占用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措施是否完善有效。

一、公司回复：

年末预付账款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额	变动比例
预付账款	4,168.64	3,312.10	856.54	25.86%
其中：预付材料款	2,977.89	2,328.40	649.49	27.89%
预付模具款	969.69	734.52	235.17	32.02%
预付其他款	221.06	249.18	-28.12	-1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12.53	761.41	1,051.12	138.05%
其中：预付工程款	192.09	13.72	178.37	1300.07%
预付设备款	1,620.44	747.69	872.75	116.73%

从上表分析可以看出，公司预付账款年末较年初增加 25.86%，主要系预付原材料款及预付模具款增加所致，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 138.05%，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及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一）预付账款产生的背景，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在手订单情况说明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截至目前相关款项的结转情况。

（1）预付账款产生的背景、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由预付材料款和预付模具款组成，其中预付材料款和预付模具款占比 94.70%，公司主要预付款客户情况如下：

交易方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交易背景	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与公司是 否存在关 联关系
上海璞烁实业有限公司	1,763.01	42.29	上海璞烁实业有限公司系子公司江苏舒尔驰精密金属成形有限公司主要材料-钢卷供应商，该公司系上海宝钢的代理商，公司通过招投标选定代理商，近年来钢材价格持续上涨，公司为降本增效，采取了提前锁价的方式按合同预付货款	公司所在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双店路 518 号 1977 室；股东情况：叶爱文持股 50%、黄小红持股 50%；法定代表人：叶爱文、执行董事：叶爱文、监事：黄小红	不存在关联关系
扬州鼎越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331.17	7.94	扬州鼎越塑胶电子有限公司系母公司奥力威公司的注塑件供应商，因年底项目需求增加，提前备料	公司所在地为扬州市邗江区瓜洲镇西八里铺；股东情况：潘会干持股 90.2%、潘青持股 9.8%；法定代表人：潘会干，执行董事：潘会干，监事：潘青	不存在关联关系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193.11	4.63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系母公司奥力威公司的模具供应商，2020 年公司为了发展上汽通用外饰件新项目，下半年通过考察、比价、评审等方式选定了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作为该新项目的模具供应商。	公司所在地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上市公司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文强，执行董事兼经理：孙文强；监事：王健	不存在关联关系

交易方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交易背景	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与公司是 否存在关 联关系
Basell Asia Pacific Ltd.	173.15	4.15	Basell Asia Pacific Ltd. 是母公司奥力威公司燃油系统附件产品原料 HDPE 的主要供应商，受国际环境及疫情等影响，PE 等化工原料价格在 2021 年持续上涨，公司为降本增效在价格低位的时候加大了采购，预付了原料款。	该公司系 LyondellBasell Industries N.V.（利安德巴塞尔工业公司）在香港注册的子公司，LyondellBasell Industries N.V. 根据荷兰法律于 2009 年 10 月 15 日成立，2010 年 10 月 14 日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成立，是一家全球性的独立化工公司。	不存在关 联关系
Deringer-Ney. Inc	156.07	3.74	Deringer Ney. Inc. 是母公司奥力威公司传感器产品用簧片组件的主要供应商，近年来新冠疫情对进口影响较大，公司为了降低交付风险，对该公司的物料加大了采购，预付了原料款。	该公司成立于 1812 年。该公司被公认为电气触点零件和组件供应的市场领导者。该公司为汽车、电器控制、电气控制、军事和航空航天以及医疗设备和设备行业的主要客户群提供组件。制造中心位于北卡罗来纳州马歇尔市和 MX 州索诺拉市诺加莱斯市。	不存在关 联关系
合计	2,616.51	62.75			

(2) 结合在手订单情况说明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 2021 年末及 2020 年末主要客户的订单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订单项目所在单位	2021 年末在手订单	2020 年末在手订单	变动额	变动比例
母公司-江苏奥力威	15,122.79	12,903.88	2,218.91	17.20%
子公司-江苏舒尔驰	3,617.38	3,044.63	572.75	18.81%
合计	18,740.17	15,948.51	2,791.66	17.50%

公司 2021 年末在手订单较上年末增加 17.5%，主要系母公司年末较上年末增加 17.2%，子公司-江苏舒尔驰年末较上年末增加 18.81%，订单增加主要系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1,444.96 万元，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增加 1,321.83 万元。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竞争白热化，加上近年来大宗商品价格频繁上涨，公司成本上涨压力逐步增大，同时疫情背景下进口原料的国际贸易单据滞留延误频发，为应对原材料缺货和价格上涨的问题，公司正积极采用备货、锁价、成本优化等多种措施进行应对，努力减小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因此年末预付原材料款较上年有所增加，此外，

面对汽车行业新趋势,公司积极实施以现有传统汽车配件为基础,向新能源汽车配件产业积极转型的战略,与客户协同发展,加快推进新产品及其模具的开发,培育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推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此公司模具投入不断加大,而从模具开发设计到产品批量时间跨度较长,导致年末预付模具款较上年增加。

(3) 目前相关款项的结转情况

截止2022年4月20日,公司预付账款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期后转销金额	尚未结转金额	未结转的主要原因
预付材料款	2,977.89	2,882.64	95.25	部分单位尾款未结算
预付模具款	969.69	478.62	491.07	模具生产、调试周期较长
预付其他款	221.06	184.32	36.74	部分单位尾款未结算
合计	4,168.64	3,545.58	623.06	

(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款项的交易背景及必要性,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目前相关款项的结转情况。

(1)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款项的交易背景及必要性,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投入,预付的工程和设备款,尚未到货或结算。公司主要预付工程和设备款情况如下:

交易方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	交易背景及必要性	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扬州市广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6.38	8.63	扬州市广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募投项目汽车传感器产品智能化生产线及商用车车联网系统建设项目的承建商,项目在建设,公司根据建设合同预付工程进度款	公司所在地为扬州市邗江区杨寿镇王庄路和美苑1-5#; 股东情况:郭兆斌持股100%; ; 法定代表人:宰美琴,执行董事:宰美琴; 监事:曹百凯	不存在关联关系

交易方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总额 的比例(%)	交易背景及必要性	交易对手的基本情况	与公司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萨凯焊接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193.15	10.66	萨凯焊接工程(上海)有限公司系新能源电机分配环激光焊接设备供应商,公司为实施新能源汽车产业项目根据合同预付的设备款。	公司所在地为上海市嘉定区银龙路258弄10号15幢1层; 股东情况:张爱泉持股60%, SKS WELDING SYSTEMS GMBH 持股40.00001%; 法定代表人:张爱泉, 董事:张爱泉, MARKUS KLEIN, 吴昕; 监事:刘琼	不存在关联关系
苏州领引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174.50	9.63	苏州领引测控技术有限公司系新能源项目控制器中的滤波器电性能测试设备,公司为实施新能源汽车产业项目根据合同预付的设备款。	公司所在地为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兴南路13号3幢203室; 股东情况:王文娟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王文娟, 执行董事:王文娟; 监事:张善女。	不存在关联关系
苏州赛腾菱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1.03	苏州赛腾菱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压力传感器项目全自动生产线供应商,公司为发展压力传感器项目根据合同预付的设备款。	公司所在地为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东吴南路4号4幢、5幢; 股东情况: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张玺, 董事:张玺, 沈飞, 邵聪, 姜树德, 陈雪兴; 监事:梅得俊, 吴士东。	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海达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23.73	12.34	上海达盾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系国六阀件新项目生产线供应商,国六阀件项目属于公司自主开发项目,产品有望实现替代进口,公司为发展此项目根据合同预付的设备款	公司所在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秀浦路3999弄28幢西区; 股东情况:叶恒持股40%, 蒋奕桦持股30%, 王流辉持股30%; 法定代表人:王流辉, 执行董事:叶恒; 监事:王流辉。	不存在关联关系
扬州创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8.70	8.76	为实现企业资源的合理使用与管理,加快公司集团信息化发展,公司预付了扬州创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及服务器建设项目工程设备款,目前该项目在持续推进中。	公司所在地为扬州市邗江区江阳西路绿地新都会A座1407、1408、1409室; 股东情况:廖勇平持股35%, 钱尧持股25%, 王倚春持股25%, 吕敏持股15%; 法定代表人:王流辉, 执行董事:廖勇平; 监事:王倚春。	不存在关联关系
合计	1,106.46	61.04			

(2) 目前相关款项的结转情况

截止2022年4月20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款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期后转销金额	未结转金额	未结转的主要原因
预付工程款	192.09	156.38	35.71	主要系预付募投项目厂房的消防工程款
预付设备款	1,620.44	1,095.78	524.66	预付设备款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合计	1,812.53	1,252.16	560.37	

（三）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资金占用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措施是否完善有效。

综上（一）和（二）所述，公司年末预付账款余额主要系为应对大宗商品价格频繁上涨以及货物交付风险而加大进口原料采购储备或通过锁价等多种方式降低成本压力预付的原材料款，以及通过加快推进新产品及其模具开发而预付的模具款，公司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主要系公司为实施募投项目支付的工程款及设备款，不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资金占用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措施完善并且有效。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我们履行了以下主要检查程序：

- （1）了解公司采购与付款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并查阅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主要合同，了解合同的交易条款、定价机制、付款条款、交货条款等；
- （3）分析预付账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增长的原因，检查期后结转情况；
- （4）从公开渠道检查公司重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资料，分析是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可能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倾斜等其他关系。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期末预付账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增长是合理的，交易事项具有商业实质，未发现交易对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主要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预付款项均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期后结转情况良好，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情形，未发现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资金占用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措施不完善或失效。

问题五、【问询函 5】

5. 本报告期，公司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金额为 1,214.08 万元。请说明收到各项政府补助的时间、项目内容、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公司回复：

(一) 公司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万元

政府补助内容	补助金额	收款时间	取得主体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16.80	2021/10/22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19年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奖励	50.00	2021/1/13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20扬州市知识产权项目补助	20.00	2021/2/4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市级奖励	10.00	2021/1/27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授权发明专利资助	0.60	2021/4/23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20年产学研活动奖励	2.50	2021/4/15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20科技创新奖励	5.00	2021/4/15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邗江区专利补助	1.85	2021/4/9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邗江区专利补助	0.26	2021/6/18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春节期间外地员工留企补助	1.80	2021/6/22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扬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补助	10.00	2021/10/14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上市公司再融资奖励	400.00	2021/12/23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上市公司再融资奖励	100.00	2021/12/8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扬州财政局2018绿杨金凤第三批	48.80	2021/12/29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扬州市邗江区2020年度工业项目资金-高企奖励	5.00	2021/12/14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扬州财政局2020年度高企认定第二年度	3.00	2021/12/16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邗江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50.00	2021/1/27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20年科技项目奖励	5.00	2021/5/17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	2021/4/15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市级奖励	10.00	2021/3/2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	2021/2/2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5.00	2021/1/21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17年扬州市绿杨金凤计划资助	7.00	2021/1/25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19年扬州市绿杨金凤计划资助	2.50	2021/1/18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76	2021/10/25	江苏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2021年组织部表彰会奖金	10.00	2021/11/17	江苏舒尔驰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创新主体培育资助	20.00	2021/11/24	江苏舒尔驰	与收益相关
2020科技创新奖励	2.00	2021/4/16	江苏舒尔驰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邗江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30.00	2021/2/1	江苏舒尔驰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5.00	2021/2/24	江苏舒尔驰	与收益相关
2019年扬州市绿杨金凤计划资助	2.50	2021/1/18	江苏舒尔驰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0.48	2021/11/29	江苏舒尔驰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1.65	2021/4/21	烟台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0.21	2021/8/27	烟台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内容	补助金额	收款时间	取得主体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1.39	2021/7/7	烟台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3.23	2021/12/3	烟台奥力威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0.24	2021/10/28	扬州慧奥	与收益相关
授权发明专利资助	0.20	2021/3/4	常州华旋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0.14	2021/12/23	常州华旋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356.1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14.08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单笔及累计政府补助，均未达到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2021年度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单笔及累计政府补助，均未达到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

公司本期获得的政府补助不存在需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公司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对除财政贴息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外，其他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期公司在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会计处理分录如下：

借：银行存款

贷：其他收益

本期公司在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会计处理分录如下：

(1) 收到时

借：银行存款

贷：递延收益

(2) 递延收益摊销时

借：递延收益

贷：其他收益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过程和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我们履行了以下主要检查程序：

(1) 获取政府补助批文、申请文件、收款凭证；

(2) 复核政府补助支持性文件，确定收入的性质、入账金额及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3) 重新计算递延收益摊销额，检查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周益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熊绍保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